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環境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  
83號

聯絡人：劉芸珊

電話：(02)2311-7722#2485

電子信箱：ysliu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環部秘字第11510351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甄選簡章及履歷表(attch1 A51000000A0000000\_1151035166-0-0.odt)

主旨：本部工友缺額1名（預計115年8月3日出缺），請徵詢貴機關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移撥意願並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，有意願移撥者，請於115年7月31日（星期五）前，依本部工友甄選簡章規定備妥相關文件，以書面逕送或掛號郵寄至本部秘書處，信封並請註明「應徵秘書處工友」字樣。倘逾期（以本部收文章戳或掛號郵戳日期為憑）、資格不符或證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亦不退件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，擇符合本部需求者通知參加面試甄選（日期另行通知）；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事宜，並依本部通知日期到職；未獲遴用者，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三、本職缺為預估缺，如現職人員留任，本職缺逕予取消。
- 四、檢附工友甄選簡章及履歷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及所屬部會行總處

副本：
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



裝

訂

線



裝



訂

線



## 環境部工友甄選簡章

- 一、名額：工友1名。
- 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- 三、官職等：工友俸點90-150；技工、駕駛90-170。
- 四、薪資範圍：每月新臺幣3萬2,450元~3萬9,270元(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、工友管理要點及行政院113年12月30日院授人給字第1134002523號函等相關規定核給)。
- 五、工作地點：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。
- 六、資格條件：
  - (一)須為中央機關學校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。
  - (二)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，無不良嗜好或紀錄。
  - (三)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。
- 七、工作項目：協助秘書處公文收發、檔案管理、公文交換等行政庶務工作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八、報名方式及檢附證件：
  - (一)報名日期：115年7月31日(星期五)前以書面逕送或掛號郵寄至100006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環境部秘書處收，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秘書處工友」字樣(以本處收文章戳或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
  - (二)應檢附文件：(請以A4紙張格式依序裝訂)
    - 1、工友甄選履歷表1份。(附件)
    - 2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
    - 3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1份。
    - 4、證照正反面影本1份(無則免附)。
    - 5、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影本。
- 九、面談甄選：
  - (一)報名參加甄選者不得具有雙重國籍或赴陸設籍、領用中國大陸護照、申領陸方身分證、定居證及居住證；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面談甄選(日期另行通知)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部通知到職任用；逾期、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者、非現職人員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還應徵表件。
  - (二)甄選結果得視需要酌增候補名額至多2名(有效期間6個月)。
- 十、聯絡電話：(02)23117722分機2429；聯絡人：廖先生。
- 十一、其他：本職缺為預估缺(115年8月3日出缺)，如現職人員留任，本職缺逕予取消；倘面試人員不符本部需求，錄取人員得予從缺。



附件

環境部工友甄選履歷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別		黏貼最近1年內 正面半身照片
出生日期		身分證 字號		
年齡		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
現職服務機關		職稱		
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 畢業證書字號：			
經歷	機關名稱	職稱	起迄年月	
通訊地址				
聯絡電話	(宅)	(公)	(手機)	
最近三年 考績等第	112年	113年	114年	
持有證照名稱				
簡要 自傳				

具結所填內容屬實及所附證件影本與正本相同

應徵人簽名：

填表日期：